

“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降级文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降级登记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套

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 年 12 月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套大容量洗衣机 离合器（单向）轴承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1-069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降级登记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1MA28GD3F2K		
法定代表人（签章）	陈仙鹏		
主要负责人（签字）	蔡雅文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蔡雅文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72911271XK		
三、编制人员情况			
1、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码	信用编号	签字
钱青青	20220503533000000015	BH013803	
2、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钱青青	审核	BH013803	
傅校锋	1-7 章、附图附件	BH023719	

目 录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 4 -
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5 -
三、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7 -
四、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4 -
五、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17 -
六、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24 -
七、结论.....	- 26 -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附图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 附图 3 台州市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图 4 台州市区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 附图 5 三甲街道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图 6 台州市区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 附图 7 台州湾循环经济集聚区东部新区控规图
- 附图 8.1 项目平面示意图-1F
- 附图 8.2 项目平面示意图-2F
- 附图 8.3 项目平面示意图-3F
- 附图 8.4 项目平面示意图-4F
- 附图 9 项目周围实景图

附件

- 附件 1 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原项目审批及验收文件
- 附件 4 不动产权证
- 附件 5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6 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7 碳氢清洗剂 MSDS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台州湾新区聚英路 558 号，主要产品为汽车发电机皮带轮和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采用机加工、磨加工、清洗、注脂、检测等工艺，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修订）及其注释中规定的 C3459 其他传动部件制造——指除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以外的其他相关传动装置制造；包括链传动、带传动、离合器、联轴节、制动器、平衡系统及其配套件制造的生产活动。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评价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具体见表 1-1。

表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对应类别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				
69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341；金属加工机械制造342；物料搬运设备制造343；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344；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345；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346；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347；通用零部件制造348；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349	有电镀工艺的； 年用溶剂型涂料 （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仅分割、焊接、 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 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 10吨以下的除外）	/

根据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东部新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含“台州无人机航空小镇”）（试行）》的通知（台集发[2018]71号），本项目在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环评负面清单外且符合环境准入标准，故环评报告类型可由环境影响报告表降级为环境影响登记表。

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1600 万套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210-331052-04-02-236874		
建设单位联系人	蔡雅文	联系方式	15867651956
建设地点	浙江省（自治区） <u>台州市台州湾新区聚英路 558 号</u>		
地理坐标	（ <u>121 度 31 分 42.747 秒</u> ， <u>28 度 36 分 42.143 秒</u>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459 其他传动部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69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345-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总投资（万元）	520.00	环保投资（万元）	20.00
环保投资占比（%）	3.8	施工工期（月）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东部新区总体规划（2017~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东部新区总体规划（2017~2035 年）环保意见的函》，浙环函[2019]205 号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台州市台州湾新区聚英路 558 号，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要求。根据《台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属于“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ZH33100221003”。本项目生产轴承，主要生产工艺为机加工、磨加工、清洗、注脂、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项目周边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 530m 的滨江·悦湖蓝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采取有效“三废”防治措施后，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该管控单元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p> <p>2、行业相关符合性分析</p>		

	<p>建设单位按本环评要求做好各项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完善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则本项目的建设可符合《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和《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等文件的要求。</p>
--	--

三、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表 3-1 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	产能	环评情况	验收情况	排污许可证情况
1	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汽车发电机皮带轮	200万套/年	台集环建[2017]9号	自主验收，2021年5月14日	91331001MA28GD3F2K001W 登记管理
		洗衣机离合器轴承	890万套/年			
2	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补充说明	产品汽车发电机皮带轮不变，产品洗衣机离合器轴承在产能不变的情况下新增碳氢清洗工序和打油工序		/		

2、企业现有项目生产设施清单

表 3-2 企业现有项目生产设施清单表 单位：台

序号	设施名称	设施参数	原环评及补充说明数量	验收数量	实际数量	变化情况	备注
1	车床	/	30	30	54	新增 24 台	2#厂房 3F
2	双端面铣床	/	3	3	3	与验收一致	2#厂房 1F
3	无心磨床	/	5	5	5	与验收一致	2#厂房 1F
4	内圆磨床	/	14	14	20	新增 6 台	2#厂房 1F
5	外沟磨床	/	16	16	12	减少 4 台	2#厂房 1F
6	内沟磨床	/	8	8	12	新增 4 台	2#厂房 1F
7	碳氢清洗机	/	4	4	4	与验收一致	2#厂房 2F
8	打油机	/	4	4	4	与验收一致	2#厂房 2F
9	下料机	/	0	6	16	新增 10 台	2#厂房 1F
10	装配自动线	/	0	4	4	与验收一致	2#厂房 2F
11	半自动装配线	/	0	2	2	与验收一致	2#厂房 2F
12	过滤系统	/	2	2	2	与验收一致	2#厂房 1F
13	测振机	/	3	3	3	与验收一致	2#厂房 2F

注：新增车床、内圆磨床、内沟磨床、下料机用于生产，均不产生废气废水。

3、企业现有项目原辅料消耗情况

根据调查，企业 2021 年汽车发电机皮带轮产品产能为 160 万套，洗衣机离合器轴承产品产能为 800 万套。

表 3-3 企业现有项目原辅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原环评及补充说明消耗量	验收消耗量	2021 年消耗量	实际达产后消耗量	变化情况	备注
1	轴承钢	t/a	5000	4995	4700	4947	-295	生产洗衣机离合器轴承
2	弹簧	t/a	5	5	4.5	4.7	-0.5	
3	钢球	t/a	100	99.8	95	100	-4.8	
4	滚针	t/a	50	50	48	50	-2	
5	滤芯	个/a	100	22	21	22	-1	
6	碳氢清洗剂	t/a	3	3	2.8	2.9	-0.2	
7	油脂	t/a	8	7.95	7.6	8.0	-0.35	
8	保持器	万个/a	0	0	800	890	+800	
9	45#钢	t/a	1000	998	800	1000	-198	生产皮带轮
10	弹簧	t/a	10	9.98	8	10	-1.98	
11	油封	万套/a	200	195	160	200	-35	
12	乳化液	t/a	3	3	3	3	0	/
13	机油	t/a	10	10	10	10	0	/

4、企业现有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排放情况

(1) 企业现有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汇总表

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

表 3-4 企业现有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汇总表

类别	污染物	原环评报告中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污染防治措施	备注
废水	生活污水	设置化粪池，污水管网铺设完成，直接排入市政管网	与环评一致	/
废气	机加工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等	与环评一致	机加工过程
	挥发废气			机油、乳化液挥发
	碳氢清洗废气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补充说明中新增碳氢清洗废气
噪声	/	①高噪声设备设置隔振基础或减振垫； ②合理布置产噪设备，高噪声设备尽可能避免靠门窗处设置； ③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防止因设备故障而形成的非正常噪声，生产期间关闭门窗； ④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禁止夜间生产。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
	一般工业固废	金属边角料及废屑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乳化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 2# 车间 1F 的危废仓库，面积为 50m ² ；含油金属屑收集后委托慈溪市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物料桶、废乳化液、废机油、废滤芯、废油脂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理	补充说明中新增含油金属屑、废物料桶、废滤芯、废油脂

(2) 企业现有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① 废气达标排放情况

企业现有项目废气排放情况参考《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 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监测数据，具体见表 3-5：

表 3-5 企业现有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表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TSP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020 年 11 月 24 日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020 年 11 月 24 日
厂界东	0.29	0.43	0.180	0.038
厂界南	0.30	0.45	0.094	0.065
厂界西	0.36	0.42	0.079	0.081
厂界北	0.16	0.22	0.077	0.046
排放标准限值	4.0		1.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表 3-5 的监测结果：现有项目采取环评要求的处理措施，无组织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② 废水达标排放情况

企业现有项目废水排放情况参考《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 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监测数据，具体见表 3-6：

表 3-6 企业现有项目废水达标排放情况表 单位：mg/L（除 pH）

监测点位	pH	氨氮	总磷	COD _{Cr}	SS	石油类	BOD ₅
生活污水排放口（2020.11.23）	7.17-7.37	22.2	4.56	200	139	0.98	69.4
生活污水排放口（2020.11.24）	7.17-7.32	22.2	4.25	186	146	0.91	62.8
排放标准限值	6-9	35	8	500	400	20	300

是否达标	达标						
------	----	----	----	----	----	----	----

根据表 3-6 的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水总排放口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③噪声达标排放情况

企业现有项目噪声排放情况参考《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 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监测数据，具体见表 3-7：

表 3-7 企业现有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情况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0 年 11 月 23 日 昼间				2020 年 11 月 24 日 昼间			
	监测时间	监测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监测时间	监测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厂界东	15:01	56.6	65	达标	14:23	58.8	65	达标
厂界南	15:06	54.9	65	达标	14:28	56.5	65	达标
厂界西	15:10	57.8	65	达标	14:31	59.0	65	达标
厂界北	15:16	60.7	65	达标	14:39	62.6	65	达标

根据表 3-7 的监测结果，企业厂界噪声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④固废处置情况

企业现有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有金属边角料及废屑，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处置情况见表 3-8：

表 3-8 危险废物处置情况一览表（2021 年） 单位：t/a

序号	危废名称	属性	危废代码	验收预测产生量	2021 年产生量	现有项目达产产生量	自行处置量	委托处置量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累积贮存量	委托处置单位	接受单位经营许可证编号
1	含油金属屑	危险废物	900-20-0-08	27	30	30	0	30	0	5	慈溪市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02000069
2	废机油	危险废物	900-21-4-08	1.0	1.0	1.0	0	1.0	0	0	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	3300000020
3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900-00-6-09	6.0	6.0	6.0	0	6.0	0	0		
4	废物料桶	危险废物	900-04-1-49	0.97	1.0	1.0	0	1.0	0	0.2		
5	废油脂	危险废物	900-24-9-08	0.024	0.03	0.03	0	0.03	0	0		
6	废滤芯	危险废物	900-04-1-49	0.045	0.05	0.05	0	0.05	0	0.02		

5、企业现有项目污染源强汇总情况

表 3-9 企业现有项目污染源强汇总表 单位：t/a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原环评排放量	验收排放量	实际达产后排放量
废水	职工生活		COD _{Cr}	0.12 (0.036) *	0.024	0.024
			NH ₃ -N	0.018 (0.002) *	0.001	0.001
固废（以产生量统计）	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及废屑	100	97.5	98
		危险废物	含油金属屑	0	27	30
			废机油	1.0	1.0	1.0
			废乳化液	6.0	6.0	6.0
			废物料桶	0	0.97	1.0
			废油脂	0	0.024	0.03
			废滤芯	0	0.045	0.05

注：*括号内为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提标改造后的污染物排放总量。

6、企业现有项目总量控制情况

根据现有项目环评批复，企业现有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_{Cr} 和 NH₃-N，总量控制值为 COD_{Cr}0.036t/a、NH₃-N0.002t/a。根据调查，企业 2021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COD_{Cr}0.024t/a，NH₃-N0.001t/a，在总量控制范围内。

7、企业现有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表 3-10 企业现有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一览表

序号	环境类别	存在的环境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期限	环保投资
1	废气	清洗废气未收集处理	清洗废气收集后经静电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2022.12.31	20 万

1、本项目工程组成

表 3-11 本项目基本情况表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及生产规模	
主体工程	2#车间	1F 为下料区、磨加工，2F 为办公区，3F 为碳氢清洗区、装配区、注脂区，4F 为车床加工区	
辅助工程	宿舍楼	共四层，1F 为食堂，2~6F 为倒班宿舍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气	清洗废气：收集后经静电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食堂油烟：收集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DA002）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固废	依托现有固废仓库和危废仓库	
	噪声	合理规划生产车间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	
储运工程	储存	依托现有原料和成品仓库	
	运输	厂内原料和成品采用车辆运输	
依托工程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	

2、主要产品方案

表 3-12 项目产品方案表 单位：万套/年

序号	产品名称	现有项目产能	本项目产能	扩建后全厂产能	扩建前后对比情况	备注 (主要工艺等)
1	汽车发电机皮带轮	200	0	200	0	下料、机加工、装配
2	洗衣机离合器轴承	890	710	1600	+710	机加工、磨加工、清洗、注脂、检测

3、主要生产设施

表 3-13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单位：台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生产设施	现有项目数量	本项目数量	技改后全厂数量	技改前后对比情况	设施参数或规格型号	位置
1	机加	机械加工	车床	54	46	100	+46	/	2#厂房 3F
2	机加	机械加工	双端面铣床	3	3	6	+3	/	2#厂房 1F
3	机加	机械加工	无心磨床	5	5	10	+5	/	2#厂房 1F
4	机加	机械加工	内圆磨床	20	20	40	+20	/	2#厂房 1F
5	机加	机械加工	外沟磨床	12	12	24	+12	/	2#厂房 1F
6	机加	机械加工	内沟磨床	12	12	24	+12	/	2#厂房 1F
7	预处理	机械预处理	碳氢清洗机	4	4	8	+4	/	2#厂房 2F
8	注脂	注脂	打油机	4	4	8	+4	/	2#厂房 2F
9	下料	下料	下料机	16	14	30	+14	/	2#厂房 1F
10	装配	装配	装配自动线	4	4	8	+4	/	2#厂房 2F
11	装配	装配	半自动装配线	2	2	4	+2	/	2#厂房 2F
12	过滤	过滤	过滤系统	2	2	4	+2	/	2#厂房 1F
13	机加	机械加工	超精研磨机	0	80	80	+80	/	2#厂房 1F

项目
建设
内容

14	检测试验	检测	测振机	3	3	6	+3	/	2#厂房 2F
15	机加	机械加工	液压机	0	20	20	+20	/	2#厂房 1F

4、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表 3-1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现有项目消耗量	本项目消耗量	技改后全厂消耗量	技改前后对比情况	厂区内最大暂存量	形状及包装规格	用途	备注(成分信息等)
1	轴承钢	t/a	5000	4400	9400	+4400	200	/	生产洗衣机离合器轴承	/
2	弹簧	t/a	5	4	9	+4	1	/		/
3	钢球	t/a	100	90	190	+90	16	/		/
4	滚针	t/a	50	46	96	+46	8	/		/
5	滤芯	个/a	22	20	42	+20	4	/		乳化液过滤
6	碳氢清洗剂	t/a	3	2.6	5.6	+2.6	1	750kg/桶		石油精
7	油脂	t/a	8	7.2	15.2	+7.2	1	25kg/桶		固态
8	保持器	万个/a	890	710	1600	+710	150	/		/
9	45#钢	t/a	1000	0	1000	0	60	/	生产皮带轮	/
10	弹簧	t/a	10	0	10	0	1	/		/
11	油封	万套/a	200	0	200	0	15	/	/	/
12	乳化液	t/a	3	3	6	+3	1	200kg/桶	/	/
13	机油	t/a	10	5	15	+5	2.6	200kg/桶	/	/
14	液压油	t/a	0	2	2	+2	0.4	200kg/桶	/	/
15	超精油	t/a	0	3	3	+3	0.6	200kg/桶	/	/
16	防锈油	t/a	0	1.5	1.5	+1.5	0.4	200kg/桶	/	/

注：保持器原环评及验收未统计，本项目根据实际消耗量进行补充。

超精油：又称超精研磨剂，常温下为黄色透明液体，闪点 85℃-110℃，水中不溶，主要成分为：极压剂：0-15%、高沸点溶剂油：0-45%、抗氧剂：0-15%、其他添加剂：0-25%。

碳氢清洗剂：无色透明液体，无刺激性气味，主要成分为加氢处理石脑油，具有良好的环保特性和清洗能力，可彻底挥发不留残迹。

防锈油：主要成分包括：矿物油<20%、高沸点溶剂油>70%、防锈剂 A>5%、防锈剂 B>5%。常温下为黄褐色透明液体，沸点：290-330℃，闪点>220℃，饱和蒸气压：0.017kPa(20℃)。

5、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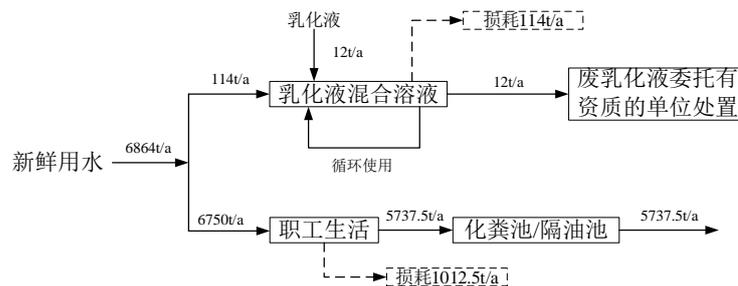


图 3-1 全厂水平衡图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50 人，全厂劳动定员 150 人，年工作时间 300 天。实行 24h/d 两班制。厂区内设食堂、倒班宿舍。

工艺流程

1、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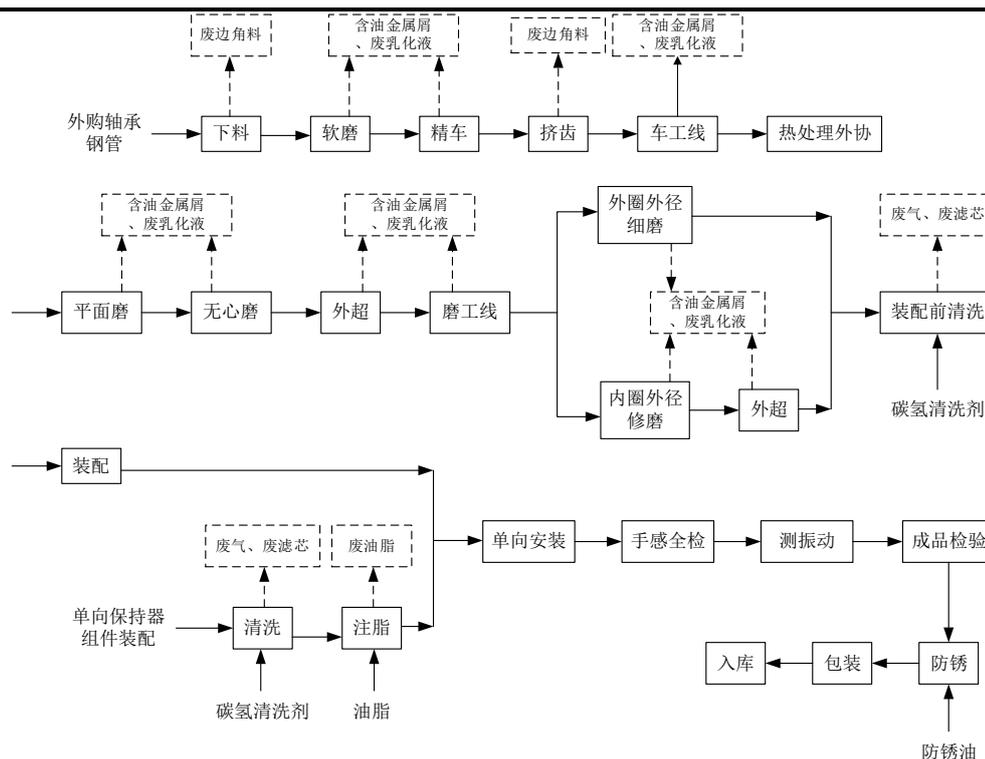


图 3-1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本项目产品各轴承规格有所不同，生产工艺基本相同。先将外购轴承钢管经过下料、软磨、精车、挤齿、车工线，随后再经过多道磨加工处理，再进行精研（外超）处理，对外圈进行细磨；内圈经过多道磨加工处理外径，再进行精研处理，随后进行装配前清洗，清洗后送入装配车间。单向保持器组件进行装配，装配后进行清洗，清洗后注入油脂。加工后的轴承毛坯件和注脂的单向保持器组件进行单向安装，安装后进行手感全检、测振动以及成品检验合格，检验合格的轴承经过最后一道防锈处理后包装入库。

①磨加工：磨加工主要为平面磨、无心磨、磨工线以及外径细磨、外径修磨等，磨加工添加乳化液作为润滑剂和冷却剂。磨加工产生的含油金属屑经滤干分离后压块委托有资质的金属冶炼厂家处置（利用过程不按危废管理）；乳化液定期补充和更换。

②精研（外超）加工：精研加工位于轴承磨加工后道，主要为了改善轴承沟道形状精度，轴承套圈沟道经过超精油高频、低频的振荡加压可以得到理想的压力表面，添加超精油作为润滑剂，车间共设置 1 套超精油集中回用系统（2.5m×2m×1m），使用后的超精油由管道输送收集至回用池，经消毒、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定期清理泥渣。精加工过程为常温加工，超精油不挥发，基本无废气产生。

③零件清洗：零件采用清洗机进行清洗，清洗介质为碳氢清洗剂，产品在清洗机中完成全自动喷淋清洗、自动甩干，清洗过程中碳氢清洗剂中的低沸点成分（烷烃类）会挥发成有机废气。车间设置 1 套碳氢清洗剂集中回用系统（1.5m×1.5m×1m），清洗后的碳氢清洗剂收集后进入回用系统，采用滤芯过滤，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碳氢清洗剂，定期更换滤

芯。

④检测：主要对产品进行振动测试和成品检验，测试合格后即为成品入库待售。

⑤其他：项目设备运行采用液压油进行润滑，液压油在设备内部补充损耗后循环使用。

2、产排污环节分析

表 3-14 本项目产排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污染源/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清洗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水	职工生活	COD _{Cr} 、NH ₃ -N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声级 dB (A)
固废	下料	边角料
	原料包装	废包装材料
	磨加工	含油金属屑
	精研	泥渣
	原料包装	废物料桶
	磨加工	废乳化液
	机加工、维修	废机油
	清洗	废滤芯
	注脂	废油脂
	挤齿	废液压油
	防锈	废烟油抹布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废油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四、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主要 环境 保护 目标	<p>1、大气环境</p> <p>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p> <p>2、声环境</p> <p>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居住区、学校等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地下水环境</p> <p>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4、生态环境</p> <p>项目位于台州市台州湾新区聚英路 558 号，无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p>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p>1、废气</p> <p>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为清洗废气，清洗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排气筒高度 (m)</th> <th>二级</th>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非甲烷总烃</td> <td rowspan="2">120</td> <td>15</td> <td>10</td> <td rowspan="2">周界外浓度最 高点</td> <td rowspan="2">4.0</td> </tr> <tr> <td>20</td> <td>17</td> </tr> </tbody> </table> <p>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特别排放限值 (mg/m³)</th> <th>限值含义</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NMHC</td> <td>6</td> <td>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td> <td rowspan="2">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td> </tr> <tr> <td>20</td> <td>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水</p> <p>本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只排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总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相关标准限值）分别纳入污水管网，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出水标准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IV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3 进管标准及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因子</th> <th>pH</th> <th>COD_{Cr}</th> <th>NH₃-N</th> <th>BOD₅</th> <th>SS</th> <th>总氮</th> <th>总磷(以 P 计)</th> <th>动植物油</th> </tr> </thead> <tbody> <tr> <td>进管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35</td> <td>300</td> <td>400</td> <td>70</td> <td>8.0</td> <td>100</td> </tr> <tr> <td>出水标准</td> <td>6~9</td> <td>30</td> <td>1.5 (2.5)</td> <td>6</td> <td>5</td> <td>12 (15)</td> <td>0.3</td> <td>0.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最 高点	4.0	20	17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污染因子	pH	COD _{Cr}	NH ₃ -N	BOD ₅	SS	总氮	总磷(以 P 计)	动植物油	进管标准	6~9	500	35	300	400	70	8.0	100	出水标准	6~9	30	1.5 (2.5)	6	5	12 (15)	0.3	0.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最 高点	4.0																																																			
		20	17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污染因子	pH	COD _{Cr}	NH ₃ -N	BOD ₅	SS	总氮	总磷(以 P 计)	动植物油																																																
进管标准	6~9	500	35	300	400	70	8.0	100																																																
出水标准	6~9	30	1.5 (2.5)	6	5	12 (15)	0.3	0.5																																																

注：括号内为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3、噪声

企业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4。

表 4-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		65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浙江省现有总量控制要求，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种类包括：COD_{Cr}、NH₃-N、SO₂、NO_x、烟粉尘、VOCs 和重点重金属。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NH₃-N、VOCs、烟粉尘。

根据《关于进一步建立完善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替代区域限批等制度的通知》（浙环发[2009]77 号）的要求：建设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只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可以不需区域替代削减；但建设项目同时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的，应将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总量全部核算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需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的，必须按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的削减替代要求执行。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仅排放生活污水，COD_{Cr} 和 NH₃-N 指标不需要区域替代削减。

根据《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浙环发[2021]10 号）相关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的区域，对石化等行业的建设项目 VOCs 排放量实行等量削减；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的区域，对石化等行业的建设项目 VOCs 排放量实行 2 倍量削减，直至达标后的下一年再恢复等量削减。本项目所在地台州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域，VOCs 替代削减比例为 1:1。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见表 4-5，本项目总量平衡方案见表 4-6。

表 4-5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COD _{Cr}	氨氮	VOCs
原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1275	0.036	0.002	0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5737.5	0.172	0.009	0.546
企业排污权交易量	0	0	0	0
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5737.5	0.172	0.009	0.546
增减量	+4462.5	+0.136	+0.007	+0.546

表 4-6 项目总量平衡方案 单位: t/a

序号	总量控制因子	项目排放量	削减替代比例	替代削减量	总量控制建议值
1	VOCs	0.546	1: 1	0.546	0.546

五、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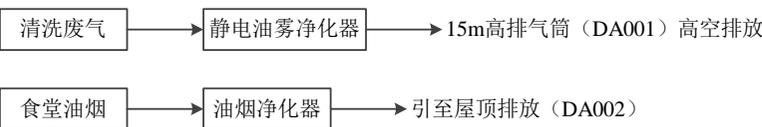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一、无新建厂房项目</p> <p>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调试及相应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等，施工量较少，基本不会对外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一、废气</p> <p>1、废气产生源强核算</p> <p>项目废气主要为清洗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污染源强产生情况核算过程见表 5-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1 废气污染源产生源强核算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rowspan="2">序号</th> <th rowspan="2">产排污环节</th> <th rowspan="2">原料种类</th> <th rowspan="2">原料用量 (t/a)</th> <th rowspan="2">污染物种类</th> <th rowspan="2">核算方法</th> <th colspan="3">核算依据</th> <th colspan="4">污染物产生情况</th> </tr> <tr> <th>引用资料</th> <th>系数取值 (kg/t)</th> <th>本环评取值</th> <th>产生量 (t/a)</th> <th>最大可能产生速率 (kg/h)</th> <th>持续时间 (h)</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清洗</td> <td>碳氢清洗剂</td> <td>5.6</td> <td>非甲烷总烃</td> <td>类比法</td> <td>类比同类型企业（盛为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年产电子产品零部件 10000 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原料使用的 30%，另查阅碳氢清洗线的技术参数与工作原理，碳氢清洗剂过程中约有 30% 碳氢化合物挥发。</td> <td>/</td> <td>碳氢清洗剂用量×30%</td> <td>1.68</td> <td>0.233</td> <td>7200</td> <td>/</td> </tr> <tr> <td>2</td> <td>食堂</td> <td>食用油</td> <td>1.35</td> <td>食堂油烟</td> <td>类比法</td> <td>/</td> <td>3%</td> <td>3%</td> <td>0.041</td> <td>0.045</td> <td>900</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p> <p>本项目对产生的废气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5-1，废气防治措施参数具体表 5-2。</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 10px 0;">  <pre> graph LR A[清洗废气] --> B[静电油雾净化器] B --> C[15m高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D[食堂油烟] --> E[油烟净化器] E --> F[引至屋顶排放 (DA002)] </pre>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图 5-1 废气处理工艺图</p>													序号	产排污环节	原料种类	原料用量 (t/a)	污染物种类	核算方法	核算依据			污染物产生情况				引用资料	系数取值 (kg/t)	本环评取值	产生量 (t/a)	最大可能产生速率 (kg/h)	持续时间 (h)	备注	1	清洗	碳氢清洗剂	5.6	非甲烷总烃	类比法	类比同类型企业（盛为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年产电子产品零部件 10000 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原料使用的 30%，另查阅碳氢清洗线的技术参数与工作原理，碳氢清洗剂过程中约有 30% 碳氢化合物挥发。	/	碳氢清洗剂用量×30%	1.68	0.233	7200	/	2	食堂	食用油	1.35	食堂油烟	类比法	/	3%	3%	0.041	0.045	900	/
序号	产排污环节	原料种类	原料用量 (t/a)	污染物种类	核算方法	核算依据			污染物产生情况																																																		
						引用资料	系数取值 (kg/t)	本环评取值	产生量 (t/a)	最大可能产生速率 (kg/h)	持续时间 (h)	备注																																															
1	清洗	碳氢清洗剂	5.6	非甲烷总烃	类比法	类比同类型企业（盛为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年产电子产品零部件 10000 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原料使用的 30%，另查阅碳氢清洗线的技术参数与工作原理，碳氢清洗剂过程中约有 30% 碳氢化合物挥发。	/	碳氢清洗剂用量×30%	1.68	0.233	7200	/																																															
2	食堂	食用油	1.35	食堂油烟	类比法	/	3%	3%	0.041	0.045	900	/																																															

表 5-2 项目废气防治设施相关参数一览表

类 目		排放源	
生产单元	清洗	/	
生产设施	碳氢清洗剂	灶台	
产排污环节	清洗	食堂	
污染物种类	烷烃	食堂油烟	
排放形式		有组织	
污染防治设施概况	收集方式	集气管道收集	集气罩收集
	收集效率 (%)	90	75
	处理能力 (m³/h)	4500	6000
	处理效率 (%)	75	75
	处理工艺	静电油雾净化器	油烟净化器
	是否为可行技术*	是	/
排放口	高度 (m)	15	/
	编号	DA001	DA002

*: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 湿式机械加工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的推荐可行技术为“静电净化”。本项目清洗废气采用静电油雾净化器工艺, 参照上述技术规范, 该技术为可行技术。

3、废气污染源强排放情况核算

根据以上分析, 本项目采取的废气防治措施均为可行技术, 废气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废气污染源强排放情况见表 5-3。

表 5-3 废气污染源排放源强核算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排放量 (t/a)	排放标准
			排气筒编号	风量 (m³/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本项目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本项目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清洗	非甲烷总烃	1.68	DA001	4500	0.378	0.053	10	达标	11.667	120	达标	0.168	0.023	0.54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食堂	食堂油烟	1.35	DA002	6000	0.008	0.008	/	/	1.406	2.0	达标	0.010	0.011	0.018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4、废气产生与排放情况汇总表

表 5-4 废气源强汇总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
		产生量 (t/a)	排气筒编号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清洗	非甲烷总烃	1.68	DA001	0.378	0.053	0.168	0.023	0.546
食堂	食堂油烟	1.35	DA002	0.008	0.008	0.010	0.011	0.018

二、废水

1、废水产生源强核算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量产生情况见表 5-5，废水污染源强核算情况见表 5-6。

表 5-5 本项目废水量产生源强核算表

项目	废水类别	工序基本情况	排放规律	废水产生量 (t/a)	废水去向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50 人，全厂劳动定员 150 人，生活用水量按每人每天 150L/(人·d) 计，年工作 300d，生活污水排放量以用水量的 85% 计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5737.5	进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表 5-6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源强核算表

项目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废水产生量 (t/a)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物种类	核算方法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5737.5	COD _{Cr}	类比法	350	2.008
				NH ₃ -N	类比法	35	0.201
				SS	类比法	250	1.434
				动植物油	类比法	100	0.574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源强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经厂区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通过标准化排放口（DW001）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水质较为简单，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能够满足进管标准，废水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具体废水排放源强汇总见表 5-7：

表 5-7 项目废水产生与排放情况表

废水种类		废水量	COD _{Cr}	氨氮	SS	动植物油
产生量	生活污水 (t/a)	5737.5	2.008	0.201	1.434	0.574
进管量	进管浓度 (mg/L)	/	350	35	250	100
	进管量 (t/a)	5737.5	2.008	0.201	1.434	0.574
最终外排量	排放浓度 (mg/L)	/	30	1.5	5	0.5
	排放量 (t/a)	5737.5	0.172	0.009	0.029	0.003

三、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具体见表 5-8。

表 5-8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工序	噪声源	声源类型	数量	位置	产生强度 (dB)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dB)	持续时间 (h)	
						降噪工艺	降噪效果 (dB)			
机械加工	车床	频发	100	2#厂房 3F	80~85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摆放、厂房隔声、设备隔声减震	25	55~60	7200	
机械加工	双端面铣床	频发	6	2#厂房 1F	80~85		25	55~60	7200	
机械加工	无心磨床	频发	10	2#厂房 1F	80~85		25	55~60	7200	
机械加工	内圆磨床	频发	40	2#厂房 1F	80~85		25	55~60	7200	
机械加工	外沟磨床	频发	20	2#厂房 1F	80~85		25	55~60	7200	
机械加工	内沟磨床	频发	30	2#厂房 1F	80~85		25	55~60	7200	
机械预处理	碳氢清洗机	频发	8	2#厂房 2F	80~85		25	55~60	7200	
	注脂	打油机	频发	8	2#厂房 2F		75~80	25	50~55	7200
	下料	下料机	频发	20	2#厂房 1F		80~85	25	55~65	7200
	装配	装配自动线	频发	8	2#厂房 2F		70~75	25	45~50	7200
	装配	半自动装配线	频发	4	2#厂房 2F		70~75	25	45~50	7200
	过滤	过滤系统	频发	4	2#厂房 1F		70~75	25	45~50	7200
机械加工	超精研磨机	频发	40	2#厂房 1F	80~85		25	55~65	7200	

检测	测振机	频发	6	2#厂房 2F	75~80		25	50~55	7200
机械加工	液压机	频发	20	2#厂房 1F	75~80		25	50~55	7200
废气处理	风机	频发	2	2#厂房屋顶	80~85		25	55~65	7200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各设备噪声值在 70~85dB 之间，在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以及设备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后，预计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 5085.7-2007）等进行判定，本项目产生的项目固废主要有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含油金属屑、废物料桶、废乳化液、废机油、废滤芯、废油脂、废液压油、含油抹布、废气处理废油以及员工生活垃圾，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5-10，其中危险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见表 5-11。

表 5-9 固体废物核算系数取值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核算依据
1	边角料	下料	类比法	282	原料使用量的 3%
2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类比法	42.4	弹簧、钢球、滚针 21200 箱，包装均重 2kg/箱
3	含油金属屑	磨加工	类比法	66	原料使用量的 0.7%
4	泥渣	精研	类比法	0.9	原料使用量的 0.01%
5	废物料桶	原料包装	类比法	2.132	乳化液、机油桶每个按 10kg 计；清洗剂桶每个按 30kg 计；油脂桶每个按 1kg 计；
6	废乳化液	磨加工	类比法	12	半年更换一次，原溶液的 10%
7	废机油	机加工、维修	类比法	2	按原料用量的 10% 计
8	废滤芯	清洗	类比法	0.4	年更换滤芯约为 200 根，每根废滤芯的重量约为 2kg
9	废油脂	注脂	类比法	0.046	按原料用量的 0.3%
10	废液压油	挤齿	类比法	1.6	按原料用量的 80%
11	含油抹布	防锈	类比法	0.5	用布量+沾油量
12	废气处理废油	废气处理	物料衡算法	1.134	物料衡算法
13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类比法	45	类比法，1.0kg/人.d 计

综上，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利用处置情况汇总表见表 5-10。

表 5-10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代码	物理性状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产生量 (t/a)	利用或处置量 (t/a)	最终去向
1	边角料	下料	一般固废	09 345-001-09	固体	/	282	282	外售综合利用
2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一般固废	07 345-001-07	固体	/	42.4	42.4	
一般固废小计							324.4	324.4	
1	含油金属屑	磨加工	危险废物	HW08 900-200-08	固体	乳化液	66	66	委托有资质的金属冶炼厂
2	泥渣	精研	危险废物	HW08 900-200-08	半固体	超精油	0.9	0.9	
3	废物料桶	原料包装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固体	乳化液、矿物油、清洗剂、油脂	2.132	2.132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4	废乳化液	磨加工	危险废物	HW09 900-007-09	液体	乳化液	12	12	
5	废机油	机加工、	危险废物	HW08	液体	矿物油	2	2	

		维修		900-214-08				
6	废滤芯	清洗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固体	乳化液	0.4	0.4
7	废油脂	注脂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液体	油脂	0.046	0.046
8	废液压油	挤齿	危险废物	HW08 900-218-08	液态	液压油	1.6	1.6
9	含油抹布	防锈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固态	防锈油	0.5	0.5
10	废气处理 废油	废气处 理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液体	矿物油	1.134	1.134
危险废物小计							84.612	84.612

本项目危险废物基本情况具体见表 5-11。

表 5-11 危险废物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	环境危险特性
1	含油金属屑	HW08	900-200-08	珩磨、研磨、打磨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油泥	T, I
2	泥渣	HW08	900-200-08	珩磨、研磨、打磨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油泥	T, I
3	废物料桶	HW49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4	废乳化液	HW09	900-007-09	其他工艺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
5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	T, I
6	废滤芯	HW49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7	废油脂	HW08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T, I
8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液压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	T, I
9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10	废气处理废油	HW08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T, I

表 5-12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贮存能力 (t)	贮存面积 (m ²)	仓库位置	环境管理要求
1	危险废物	含油金属屑	袋装	一个月	8	8	2#车间 1F	仓库外粘贴相关标志牌和警示牌，危废分类贮存、规范包装并应防止风吹、日晒、雨淋，不能乱堆乱放，定期转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文件。日常管理中要履行申报的登记制度、建立台帐制度（包括落实电子台账），危险废物处置应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制度。
		泥渣	袋装	一个月	0.9	1		
		废物料桶	加盖贮存	三个月	0.6	10		
		废乳化液	桶装	一个月	6	6		
		废机油	桶装	一个月	2	2		
		废滤芯	袋装	三个月	0.4	1		
		废油脂	桶装	三个月	0.046	1		
		废液压油	桶装	三个月	1.6	2		
		含油抹布	袋装	半年	0.25	1		
废气处理废油	桶装	三个月	0.30	1				
2	一般固废	边角料	袋装	一个月	24	24	2#车间 1F	一般固废仓库需做到防日晒、风吹、雨淋、渗漏。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企业需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

		废包装材料	袋装	一个月	4	4	利用、处置等信息。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
--	--	-------	----	-----	---	---	--

五、地下水、土壤

1、污染源识别

表 5-13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污染物类型	全部污染物指标	影响对象	备注
清洗区	清洗	大气沉降	碳氢清洗剂	VOCs、NMHC、石油烃等有机物	大气、土壤	连续、正常
危废仓库	危废贮存	地面漫流	危险废物	VOCs、NMHC、石油类等有机物	大气、地表水、土壤、地下水	事故
原料油品仓库	原辅料贮存	地面漫流	机油、油脂、乳化液	VOCs、NMHC、石油类等有机物	大气、地表水、土壤、地下水	事故

2、防治措施

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主要是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

本项目需加强清洁生产工作，从源头上减少“三废”产生量，减少环境负担。切实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并对清洗车间、危废仓库等关键场所做好防渗、防漏和防腐蚀等措施。分区防控要求见下表：

表 5-14 企业各功能单元分区控要求

防渗级别	工作区	防渗技术要求
重点防渗区	清洗区、危废仓库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0 ⁻⁷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一般防渗区	生产厂房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0 ⁻⁷ cm/s; 参照 GB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区	办公楼、倒班宿舍及厂区道路	一般地面硬化

六、环境风险

1、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本项目环境风险识别情况见表 5-15。

表 5-1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备注
1	储运工程	原料储存	机油、油脂、乳化液、碳氢清洗剂	泄漏以及火灾、爆炸等引发的半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附近地表水、厂区地下水和土壤	/
2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非甲烷总烃	事故排放	大气、土壤	周边居民、厂区土壤	/
		危废仓库	危险废物	泄漏以及火灾、爆炸等引发的半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附近地表水、厂区地下水和土壤	/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详见表 5-16。

表 5-16 企业危险物质最大储存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t)	临界量 (t)	Q 值
1	乳化液	/	2	2500	0.0008
2	机油	/	2.6	2500	0.00104
3	液压油	/	0.4	2500	0.00016
4	防锈油	/	0.6	2500	0.00024

5	油脂	/	0.4	2500	0.00016
6	碳氢清洗剂	64742-48-9	1.4	2500	0.00056
7	危险废物	/	20.096	50	0.36492
合计		/	/	/	0.40488

综上，本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 Q 值<1，即未超过临界量。

2、风险防范措施

(1) 企业应及时按规范进行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完成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员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一旦发生事故，能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2) 企业已设置雨水排放口截止阀；

(3) 企业在厂区已设置消防栓，配备防火灭火器材，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第一时间加以控制，不会发生大面积的火灾事件；

(4) 在乳化液等原辅材料储存和利用过程，企业已做好防渗漏、泄漏措施；

(5) 危废仓库已按规范建设做到“三防”要求；

(6) 企业定期检查废气、废水处理设施，保证正常运行。

七、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归入“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属于登记管理类。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等，本项目的监测计划建议如下：

表 5-17 验收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备注
清洗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	废气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3次/周期，2周期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厂区内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3次/周期，2周期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厂界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3次/周期，2周期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厂界	噪声	Leq (A)	昼间 2次/天，夜间 1次/天，测 2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企业总排口	废水	pH、COD _{Cr} 、NH ₃ -N、动植物油	4次/天，测 2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其中 NH ₃ -N 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雨水排放口	雨水	pH、COD _{Cr} 、NH ₃ -N	2次/天，测 2天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六、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非甲烷总烃	经集气管道收集后通过静电油雾净化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处理规模 4500m ³ /h，处理措施为本项目新增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二级排放限值
		DA002	油烟	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通过屋顶排放，处理规模 6000m ³ /h，处理措施为本项目新增。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DW001	COD _{Cr}	①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②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经厂区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台州市水処理发展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处理规模为 19.125t/d，化粪池为依托现有，隔油池为新增。	纳管：《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 外排环境：《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准Ⅳ类”
			氨氮		
			SS		
			动植物油		
声环境		生产设备	Leq(A)	①合理布置设备摆放； ②采取防震减振措施降低噪声源强，高噪声设备安装时采用减震垫； ③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使各设备均处于正常良好状态运行； ④加强操作管理，避免非正常生产噪声的产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含油金属屑采用袋装，废物料桶加盖，废乳化液、废机油、废滤芯、废油脂、废液压油、废含油抹布、废气处理废油采用桶装后贮存于规范的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在一般固废仓库分类堆放，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收集、暂存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源头控制：减少“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风险降到最低程度；采取严格的污染治理措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应及时按规范进行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完成风险防范措施； ②企业雨水排放口已设置截止阀； ③企业在厂区已按要求设置消防栓，配备防火灭火器材，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第一时间加以控制，不会发生大面积的火灾事件； ④在乳化液等原辅材料储存和利用过程，企业已做好防渗漏、泄漏措施； ⑤危废仓库已按规范建设做到“三防”要求； ⑥企业定期检查废气、废水处理设施，保证正常运行。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①建立和完善环保管理机构 项目实施后，完善相关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保宣传和对员工的培训，健全环保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环保台账系统，以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p> <p>②项目建成后，应该及时按要求对项目实行“三同时”验收，验收监测应委托有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由检测单位编制竣工验收监测方案，验收通过后及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上在线填报验收项目基本情况。</p> <p>③排污许可管理要求 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按要求申报。</p>
----------	--

七、结论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套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扩建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符合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东部新区总体规划（2017~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环境事故风险可控。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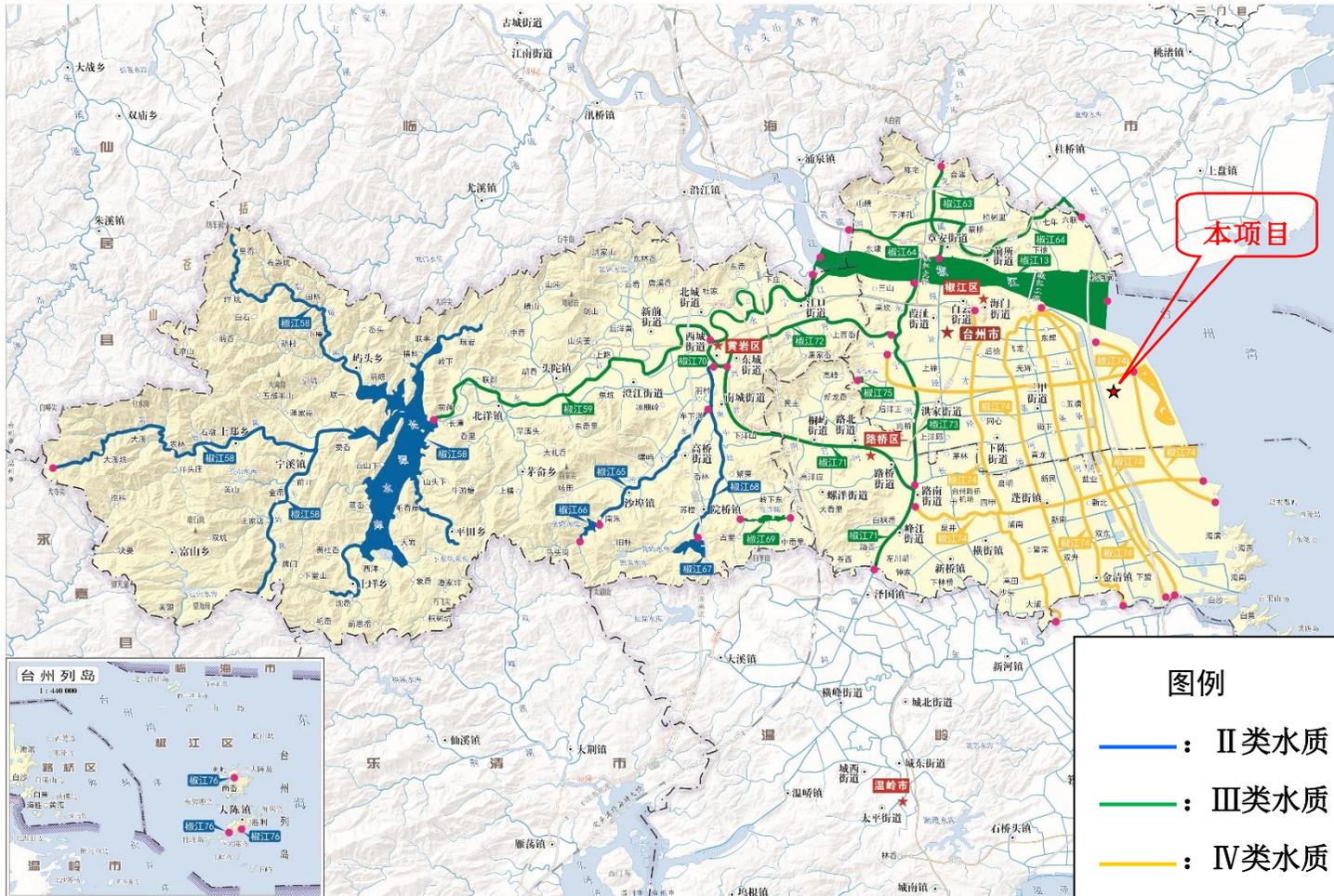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0.546	/	0.546	+0.546
废水	COD _{Cr}	0.024	0.036	/	0.172	0.024	0.172	+0.148
	NH ₃ -N	0.001	0.002	/	0.009	0.001	0.009	+0.008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边角料	98	100	/	282	82	300	+202
	废包装材料	/	/	/	42.4	/	42.4	+42.4
危险废物	含油金属屑	30	/	/	66	30	66	+36
	泥渣	/	/	/	0.9	/	0.9	+0.9
	废物料桶	1.0	/	/	2.132	1.0	2.132	+1.132
	废乳化液	6.0	6.0	/	12	6.0	12	+6.0
	废机油	1.0	1.0	/	2.0	1.0	2.0	+1.0
	废滤芯	0.05	/	/	0.4	0.05	0.4	+0.035
	废油脂	0.03	/	/	0.046	0.03	0.046	+0.016
	废液压油	/	/	/	1.6	/	1.6	+1.6
	含油抹布	/	/	/	0.5	/	0.5	+0.5

	废气处理废油	/	/	/	1.134	/	1.134	+1.134
--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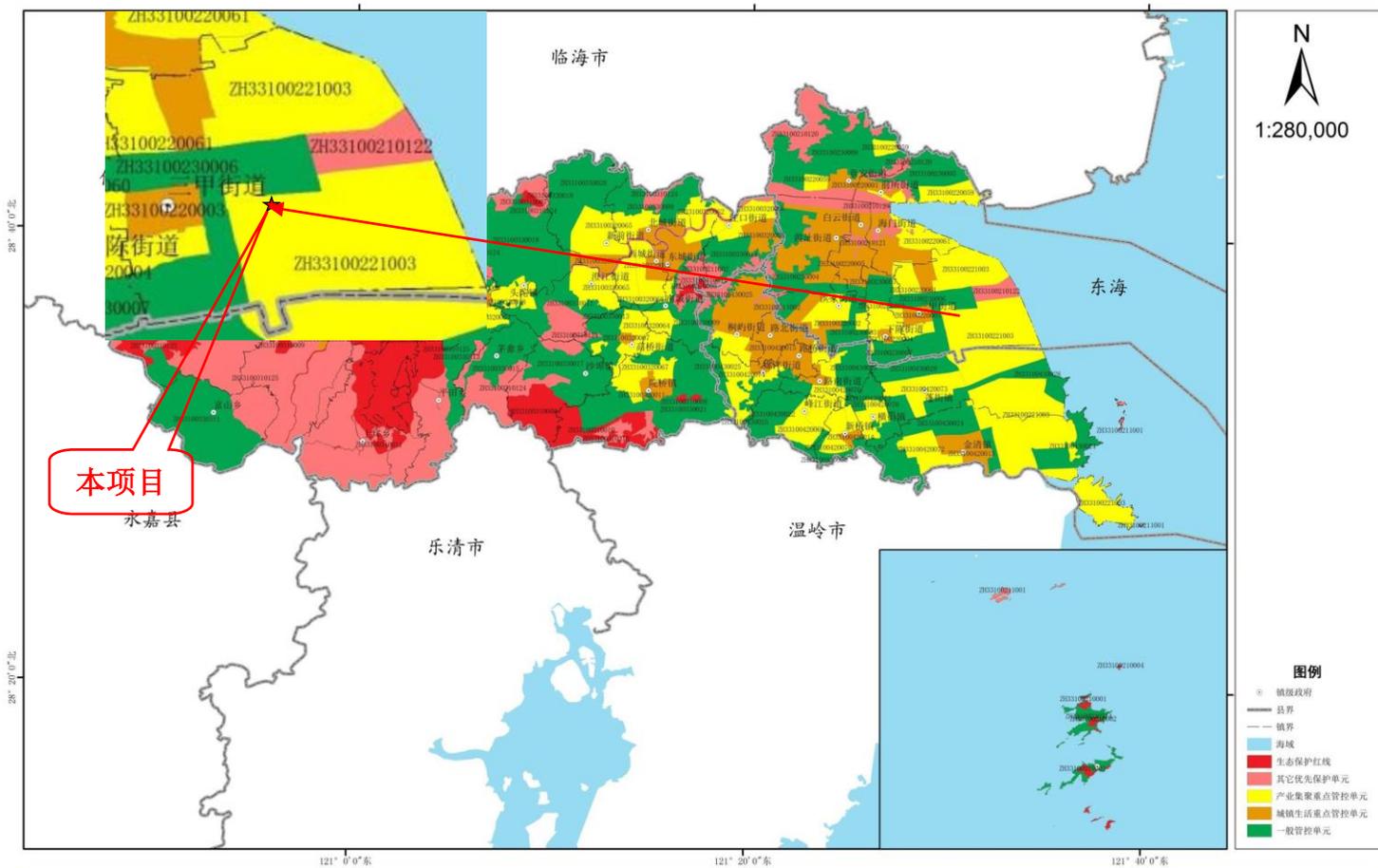


台州市

台州市

附图3 台州市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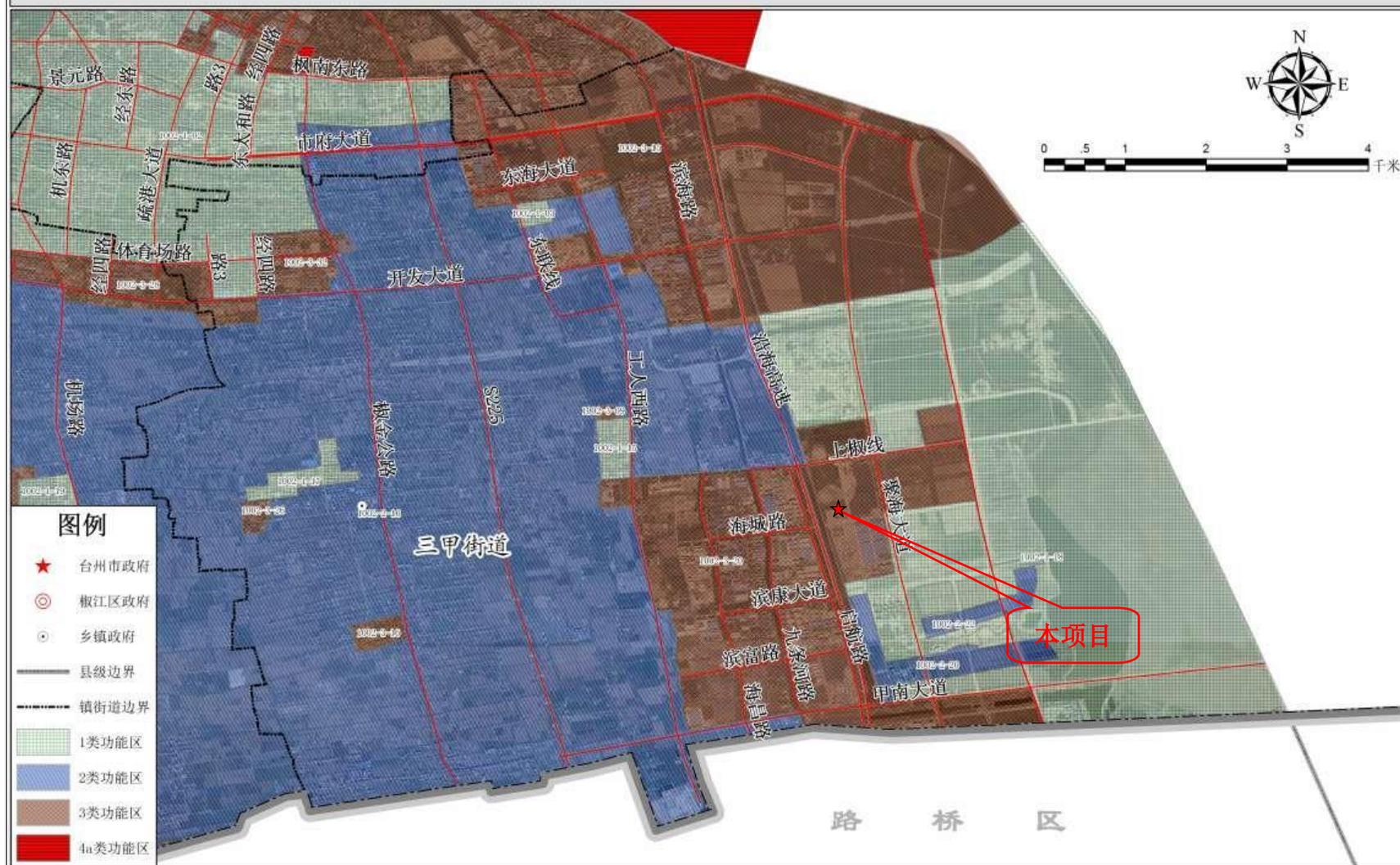
浙江省台州市“三线一单”图集 台州市区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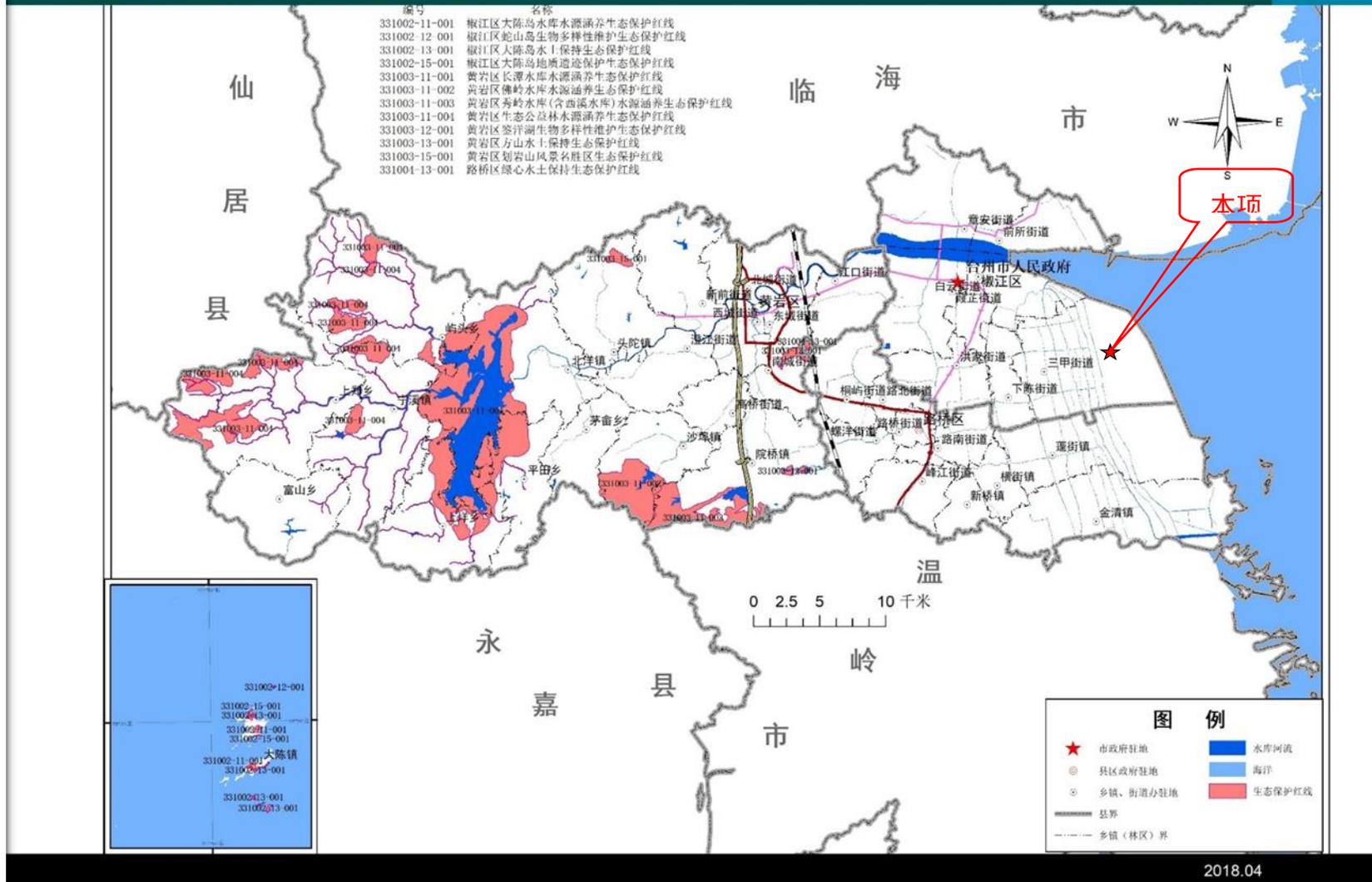
附图 4 台州市区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椒江区声环境功能区划方案

三甲街道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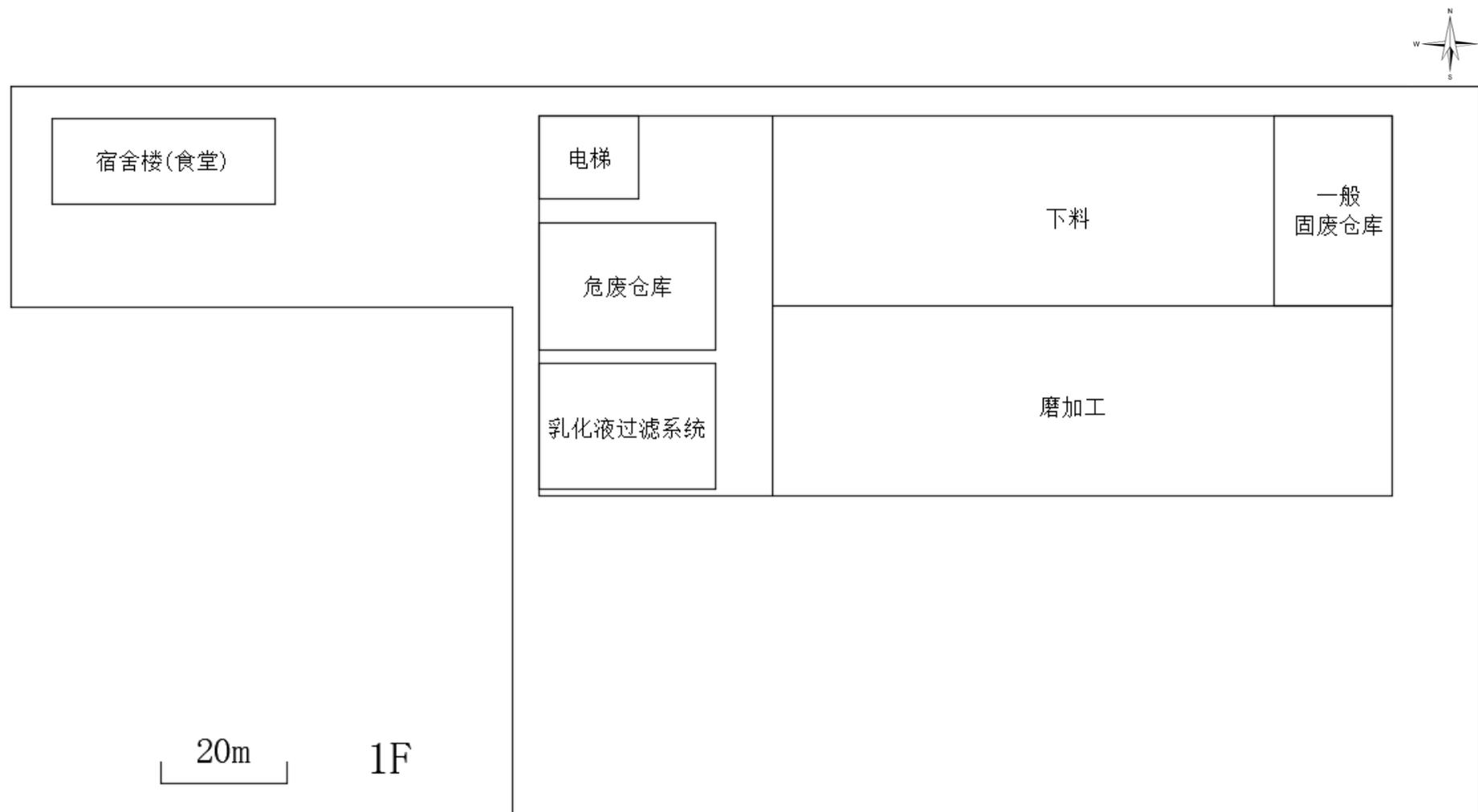
附图5 三甲街道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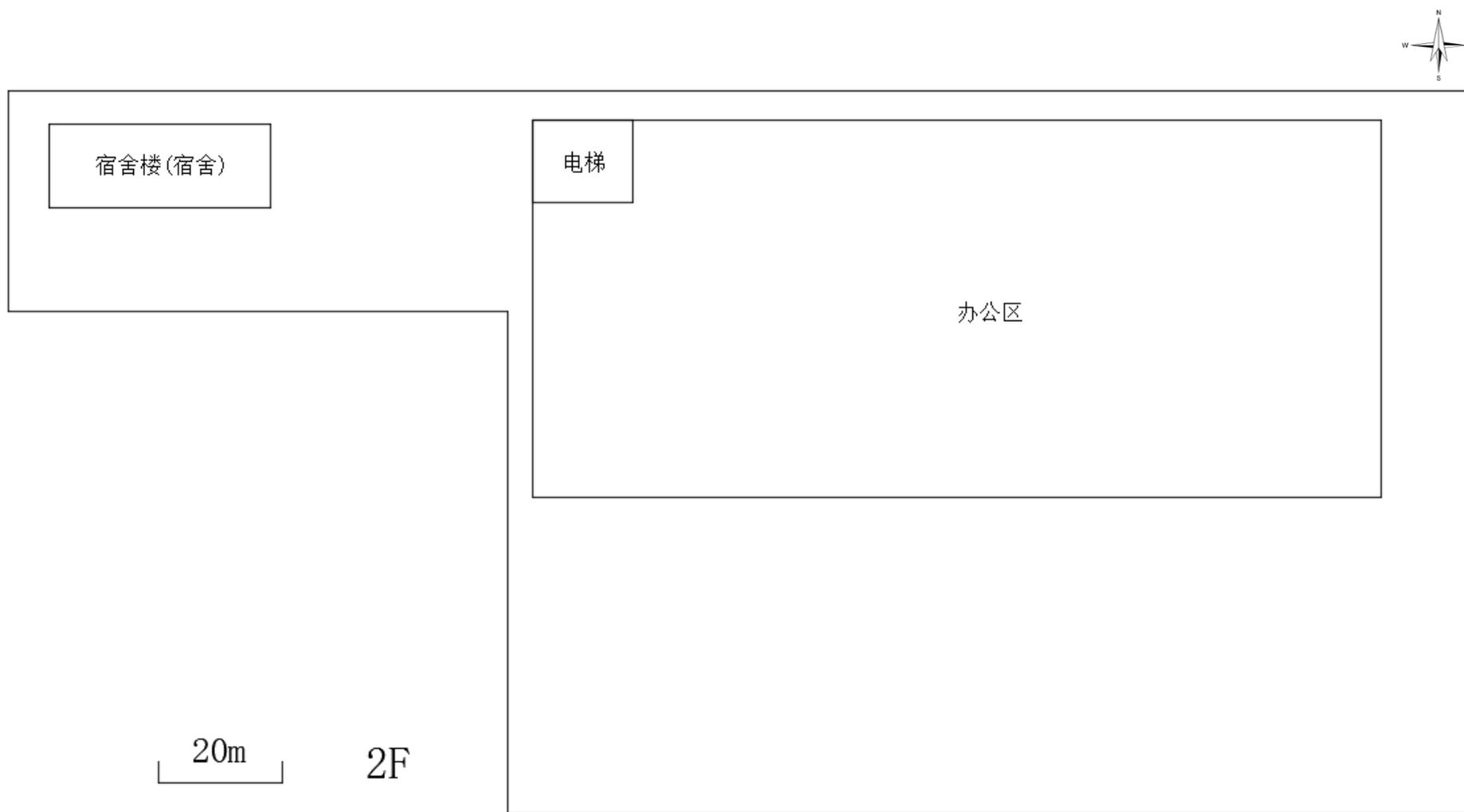
附图 6 台州市区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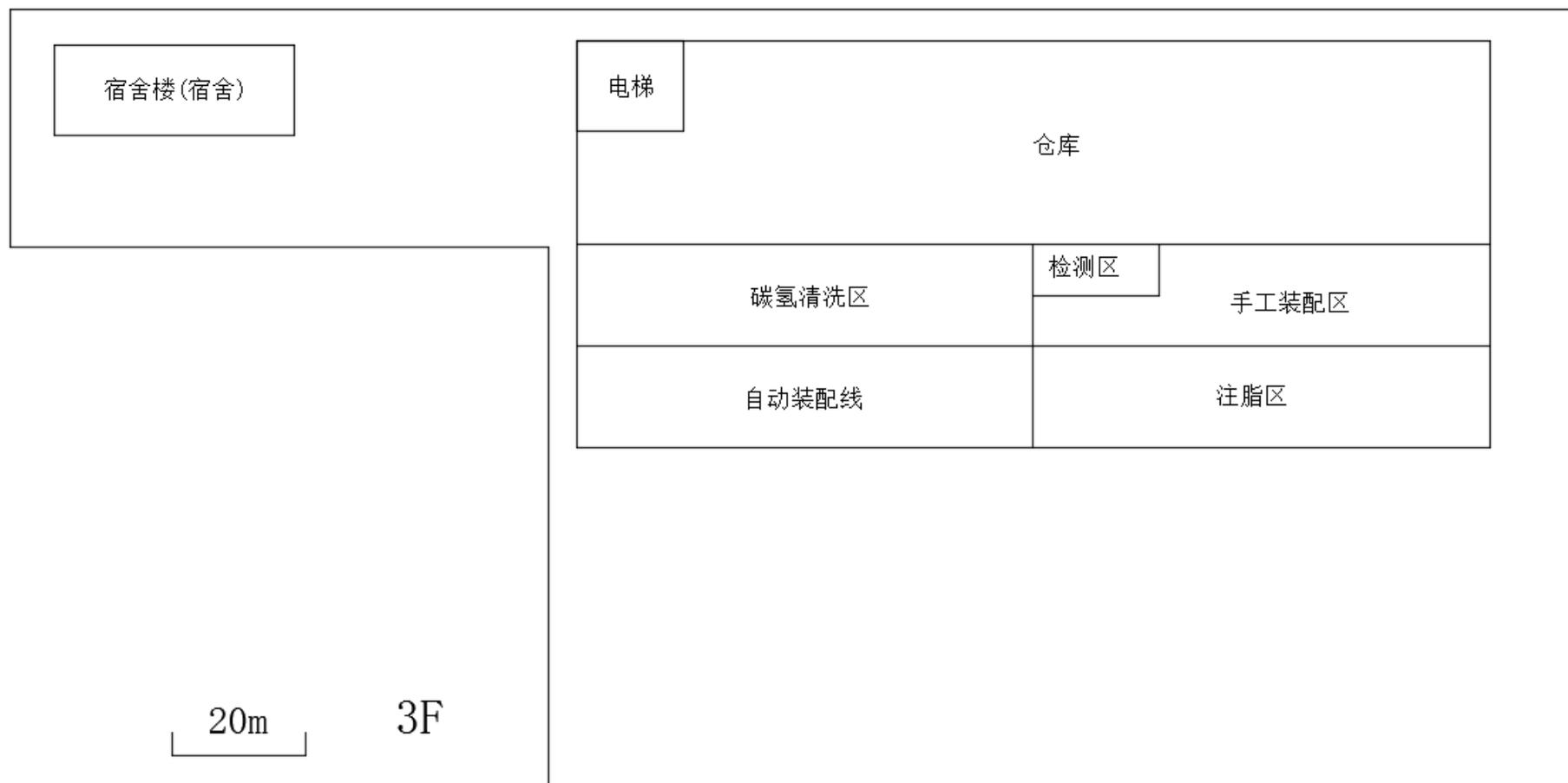
附图 7 台州湾循环经济集聚区东部新区控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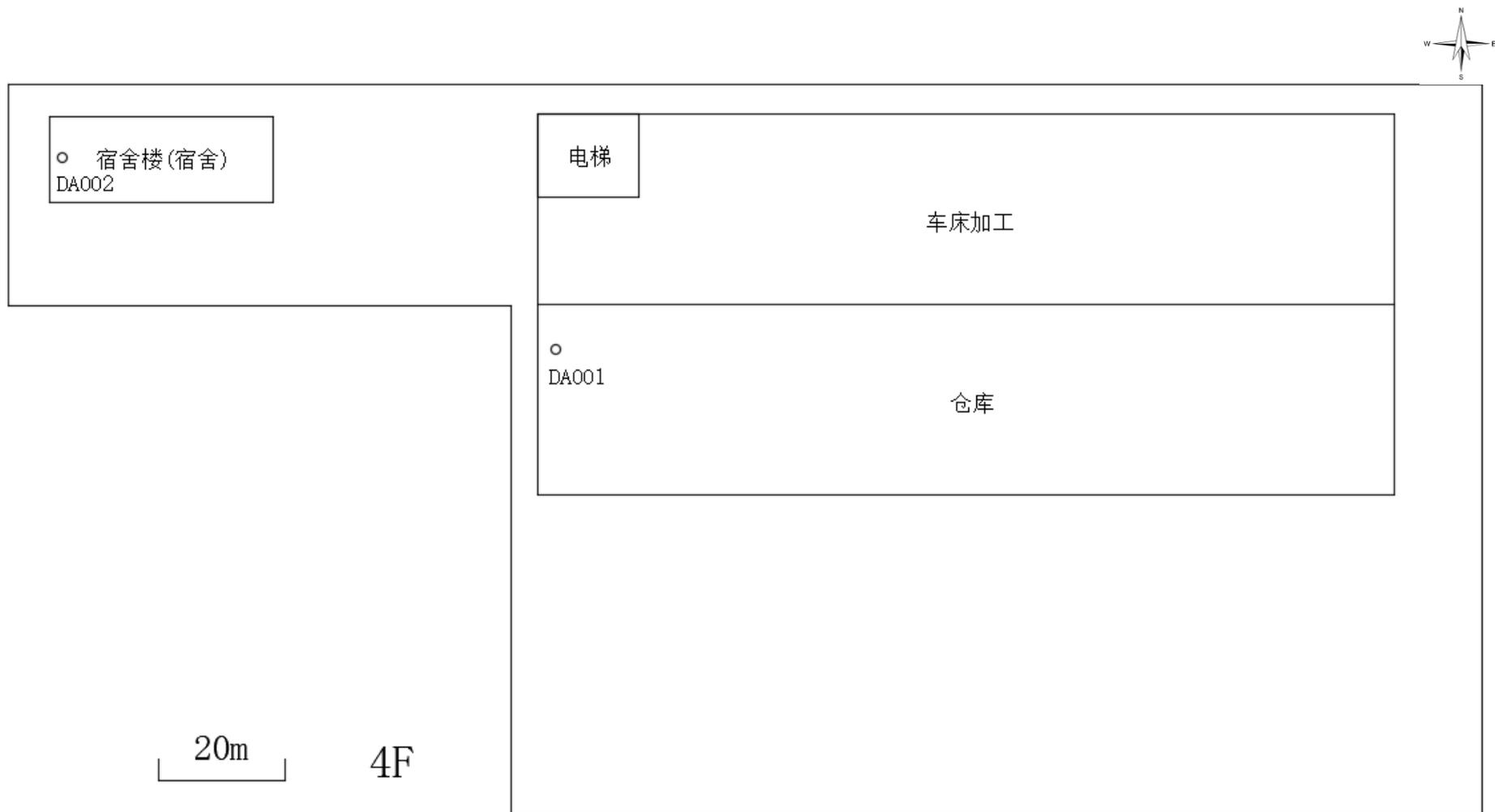
附图 8.1 项目平面示意图-1F



附图 8.2 项目平面示意图-2F



附图 8-3 项目平面示意图-3F



附图 8-4 项目平面示意图-4F



东侧-聚英路



南侧-浙江同禧科技有限公司/海城路



西侧-浙江旭安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北侧-浙江海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附图 9 项目周围实景图

附件：

附件1 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机关：台州湾新区台州湾新区行政审批与投资服务局 备案日期：2022年10月24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210-331052-04-02-236874						
	项目名称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套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扩建项目						
	项目类型	备案类（内资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性质	扩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		
	详细地址	聚英路558号						
	国标行业	其他传动部件制造（3459）	所属行业		轻工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项目	除以上条目外的轻工业						
	拟开工时间	2022年10月	拟建成时间		2024年10月			
	是否零土地项目	是						
	本企业已有土地的土地证书编号	浙2016台州市不动产权第0007316号	利用其他企业空闲场地或厂房、出租方土地证书编号		/			
	总用地面积（亩）	0.0	新增建筑面积（平方米）		0.0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1526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平方米）		21526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生产能力）	项目主要采用下料、机加工、磨加工、清洗、装配、注脂等工艺，购置车床、双端面铣床、无心磨床、内圆磨床、外沟磨床、内沟磨床、碳氢清洗机、打油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预计形成年产1600万套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的生产能力（本项目新增710万套）。						
	项目联系人姓名	蔡雅文	项目联系人手机		13587327396			
接收批文邮寄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聚英路558号							
项目投资情况	总投资（万元）							
	合计	固定资产投资520.0000万元					建设期利息	铺底流动资金
		土建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520.0000	20.0000	452.0000	28.0000	20.0000	0.0000	0.0000	0.0000
	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财政性资金		自有资金（非财政性资金）		银行贷款	其它	
520.0000	0.0000		520.0000		0.0000	0.0000		
项目单	项目（法人）单位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类型		企业法人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31001MA28GD3F2K		

位 基 本 情 况	单位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聚英路558号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
	注册资金(万)	1000	币种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法定代表人	陈仙鹏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3905765189
项 目 变 更 情 况	登记赋码日期	2022年10月24日		
	备案日期	2022年10月24日		
项 目 单 位 声 明	<p>1. 我单位已确认知悉国家产业政策和准入标准，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或实行核准制管理的项目。</p> <p>2. 我单位对录入的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p>			

说明:

1. 项目代码是项目整个建设周期唯一身份标识，项目申报、办理审批、监管、延期、调整等信息，均需统一关联至项目代码。项目代码是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办理审批事项、下达资金、开展审计监督等必要条件。项目单位要将项目代码标注在申报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审批监管部门要将代码印制在审批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业主单位提交申报材料时，相关审批监管部门必须核验项目代码，对未提供项目代码的，审批监管部门不得受理并应引导项目单位通过在线平台获取代码。
2.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拟建地址、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告知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
3. 项目备案后，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前，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项目单位应当按有关项目管理规定定期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后，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附件 2 营业执照



姓名 陈仙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年5月20日
住址 浙江省温岭市泽国镇鹤前路3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326231971052035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温岭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8.03.10-2028.03.10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台集环建〔2017〕9号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 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许可决定书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法人代表：陈仙鹏，地址：台州市甲南大道东段9号集聚区行政服务中心178室。你单位提交的由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关于要求审批<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的申请报告》及其它相关资料收悉。经台州市环保局集聚区分局现场踏勘，并在台州市环保

- 1 -

局集聚区分局网站完成公示，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许可如下：

一、项目概况

根据环评结论，同意该项目在台州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聚英路以西、海城路以北建设。项目总投资 138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21526m²，总建筑面积为 23110m²。建成后可形成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 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 万套）项目规模。

二、总量控制

本项目实施后废水年排放总量为 1200 吨，COD_{Cr} 外排环境总量 0.12 吨/年，氨氮外排环境总量 0.018 吨/年。其他特征污染因子排放总量控制在本次项目环评报告指标内。

三、执行标准

1、废水：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新扩改的三级标准。

2、废气：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3、噪声：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4、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四、治理工程及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水:实施清污、雨污分流。运营期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雨水收集处理达标后可用于绿化。施工期机械设备和车辆冲洗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场地洒水抑尘;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经移动厕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理。

2、废气:生产车间需加强通风换气,保证车间空气洁净。

3、固废:建设规范的固废堆放场,固体废物做到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尽可能做到综合利用,无法利用的废物作无害化处置,不得随意焚烧或倾倒。金属边角料及废屑经厂区内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和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各机械设备,严格落实降噪、减振、隔音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生产时尽量关闭厂房门窗,确保厂界噪声达标;严禁夜间生产;加强厂区绿化,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五、施工期管理

1、须密闭运输车辆,洒水抑尘,要采用低噪的施工设备及

工艺，防止建筑噪声和扬尘对附近居民产生影响。

2、基础施工过程中泥浆废水应妥善处置，施工过程中的弃土尽可能综合利用，不得任意倾倒。

3、项目施工过程中挖土较大，土方临时堆放场须落实有关水土保持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六、有关要求

严格按照环评及第四项要求建设废气处理设施等环保设施。环保设施建设后，经我局验收同意后，你单位主体工程才能投入使用。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6月8日

抄送：台州湾集聚区经发局，台州市环保局集聚区分局，台州市环境监察支队直属大队，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5月14日，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占地面积21526m²，总建筑面积23110m²，购置车床、磨床、铣床等生产设备，实施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本项目员工共有100人，生产实行白班一班制，年工作日为300天，厂区内设住宿，不设食堂。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2017年1月委托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6月8日台州市生态环境局集聚区分局（原台州市环保局集聚区分局）对该项目进行批复（台集环建[2017]9号），同意该项目实施。由于发展需求，企业实际生产情况较环评略有变化，2021年4月委托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补充说明》。企业已完成排污登记工作，登记编号为91331001MA28GD3F2K001W。

目前企业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浙江鑫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1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4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 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 万套）项目主体工程以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规模、性质、地点较环评一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工艺较环评有所变化，具体见下表。

表 项目变更情况表

名称	环评内容（规模/功能）	实际内容（规模/功能）	变动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工艺	/	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较环评增加清洗和打油工序	根据环评补充说明，碳氢清洗、打油工序产生废气较少，该工序增加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下料机、装配自动线、半自动装配线和测振机均属于辅助生产设备，该变动不影响企业实际生产产能。过滤系统属于辅助生产设备，主要用于乳化液的循环使用，不增加污染物种类和总量；超精研磨机属于磨加工工序，根据环评补充说明，该设备增加不影响企业实际生产产能。	否
	生产设备	较环评增加 4 台碳氢清洗机、4 台打油机、6 台下料机、4 条装配自动线、2 条半自动装配线、2 台过滤系统、20 台超精研磨机、3 台测振机		
	原辅材料	较环评增加滤芯、碳氢清洗剂以及油脂		
污染防治措施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增加废物料桶、废油脂、废滤芯	废物料桶、废油脂、废滤芯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否
		含油金属屑	含油金属屑主要由过滤系统压滤产生，产生的含油金属屑由物资回收单位妥善处置	否

参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以上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乳化液调配会使用自来水，混合后的乳化液，循环使用，在使用过程中会蒸发损耗。本项目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雨污管已接入园区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纳管标准后排入市

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工艺废气为机加工粉尘、乳化液、机油等挥发气体及碳氢清洗废气。

（1）机加工粉尘

本项目生产以机加工为主，在车床、磨床等机加工过程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加工过程需加强车间通风。

（2）乳化液、机油等挥发气体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各机械设备运行时需使用机油和乳化液冷却，机油和乳化液所含的低沸点的烃类物质有一定的挥发性，会因高温挥发形成少量有机废气（主要是非甲烷总烃），均以无组织形式排放。企业应加强车间通风。

（3）碳氢清洗废气

本项目变更后，由于增加了碳氢清洗工序，根据碳氢清洗剂的成分，清洗剂为经过加氢处理的石脑油，熔点为 180-230℃，常温下不挥发，且作业过程中位于清洗机内，可以避免清洗剂外溢。但是，清洗过程中难免会有飞溅，因此会有少量油雾颗粒挥发由于产生量极少，因此企业应加强车间通风。

（三）噪声

企业对噪声防治做出以下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时关闭门窗，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加强边界绿化。

（四）固废

本项目在 2#厂房 1F 北面设有一处一般固废堆场，占地面积约 30 平方米，用来存放金属边角料及废屑；2#厂房 1F 西侧建有一间危险废物仓库，占地面积约 80 平方米，用来存放废机油、废乳化液、废物料桶、废油脂、废滤芯以及含油金属泥。金属边角料及废屑委托物资单位回收利用，废机油、废乳化液、废物料桶、废油脂、废滤芯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含油金属泥由相关单位用于金属冶炼。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污染物监测结果

（1）废水排放口排放情况

①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周期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的最大日均浓度和 pH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二类

污染物标准（新扩改）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的最大日均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标准限值要求。

(2)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

本项目各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点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最大值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厂界噪声排放情况

本项目厂界各个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调查情况

本项目一般废物厂内暂存、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的要求；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

(5) 排放总量情况

本项目年废水排放量约为811t，现排外环境总量COD_{Cr}0.024t/a、氨氮为0.001t/a、总磷 2.43×10^{-4} t/a、悬浮物0.004t/a、石油类 4.06×10^{-4} t/a、BOD₅0.005t/a。其中COD_{Cr}和氨氮符合环评中COD_{Cr}外排环境总量和氨氮排外环境总量控制目标（环评中COD_{Cr}排外环境量为0.12t/a、氨氮排外环境量为0.018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的相关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均能达标排放，固废收集、贮存和处置均符合相关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强化厂区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定期开展检查，完善各项台帐记录，保障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

2、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维护，确保厂界噪声达标。做好碳氢清洗机的密闭工作，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进一步提高危废堆场规范性；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3、加强车间厂容厂貌管理，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单”。

验收工作组（签字）: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4日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电机皮带轮（200万套）及大容量洗衣机离合器（单向）轴承（890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单

序号	单位	签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职称/职务	备注
1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陈仙明	332621197105203515	139-5765189	法人	验收组长
2	台州市环境学会	陈云	220103196312055110	13968690903		专家
3	浙江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陈云	331004198102080910	15057655761	高2	专家
4	台州市环科院	陈云	331081198609050828	13758583025	高2	专家
5	浙江经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松	331004199105191110	13325760652		
6	浙江东天重工环保	张暖	330127198710123914	13735820464	工程师	
7						
8						
9						
10						
11						
12						

附件 4 不动产权证



浙江省编号: BDC3310011201616250064

浙 2016 台州市 不动产权第 0007316 号

权利人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聚英路以西、海城路以北
不动产单元号	331001 102001 GB00111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21526.00平方米
使用期限	至2066年09月2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 21526.00 平方米

附 记

该宗地应在2018年4月18日进行复核验收, 办理土地变更登记。
出让期限内如改变土地用途, 由出让人有偿收回建设用地使用权。竣工验收投产后土地使用权允许依法整体转让, 不得分割转让。

宗 地 图

单位: m · 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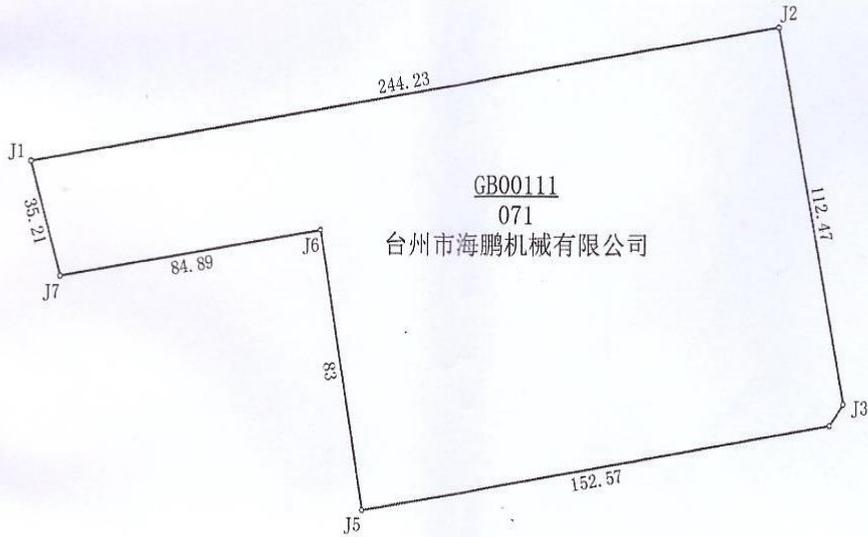
宗地代码: 331001102001GB00111

土地权利人: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所在图幅号: 166.00-502.50 166.25-502.75

宗地面积: 21526

台州市国土资源局
不动产登记簿
骑缝章
(1-1)



2016-10-11

1:1850

制图者:
审核者:

附件 5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1001MA28GD3F2K001W

排污单位名称：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台州市台州湾新区聚英路55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1MA28GD3F2K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2年12月09日

有效期：2020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13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是专业从事危险固体废物处置的企业，为有效防止危险固体废物对环境造成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及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台州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危险废物的数量和价格

在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范围内且符合乙方处置工艺流程的危险废物，甲方应按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核实的数量委托乙方进行处置，乙方按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甲方收取处置费。

甲、乙双方商定的各类危险废物数量及处置价格（含税含运费）如下：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数量（吨）	价格（元/吨）
废机油	900-214-08	1	3195
废乳化液	900-006-09	6	3195
废物料桶	900-041-49	1	3595
废油脂	900-249-08	0.03	3195
废滤芯	900-041-49	0.05	3595

运费结算：单车次运输危险废物数量不足 5 吨的运输费用按 5 吨结算，不足部分按 95 元/吨补运费。

二、甲、乙双方责任义务

(一) 甲方责任义务

1、甲方需提供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或核查报告）中的危险废物汇总表、产废段工艺流程作为合同签订及处置的依据。

2、甲方应确保所提供的危险废物必须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种类。如甲方在生产



过程中产生新的危险废物需处置的，甲乙双方另行商定解决。

3、甲方须按照危险废物种类、特性分类贮存，并贴好危险废物标签，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

4、甲方必须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危险废物的包装工作，因甲方原因导致发生跑冒滴漏情况的，乙方有权拒绝处置。

5、甲方必须就所提供的危险废物向乙方出具详细的组分说明，同时应确保所提供的废物不得携带爆炸品和具有放射性等物质夹带。乙方在危险废物处置过程中，由于甲方隐瞒危险废物化学成分或在危险废物中夹带不明物质而发生安全事故，由此所引发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甲方承担。

6、在甲方场地内装货由甲方负责。

7、甲方转移危险废物前，必须在《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完成管理计划备案，并在转移时开具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

8、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危险废物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约定的品种，[特别是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危险废物]；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跑冒滴漏现象；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4) 其他违反危险废物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如甲方出现以上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二) 乙方责任义务

1、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危险废物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危险废物转移处置前，乙方有权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分析化验，以确保危险废物符合安全处置工艺要求。

3、乙方必须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处置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4、在乙方场地内卸货由乙方负责。

5、运输由乙方统一安排。

三、环境污染责任

1、自本合同生效乙方接收到甲方转移的危险废物并签字确认后，对其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承担全部责任，并保证不在今后的任何纠纷中牵连甲方，但因甲方违反告知义务、隐瞒危险废物物质种类或含量、包装不适引起废物泄露等情况除外。危险废物在出甲方场地之前，危险废物所引起的任何环境问题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危险废物从甲方场地运输至乙方场地过程中，危险废物所引起的任何环境问题由危险废物承运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四、费用结算

1、本合同签订时，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危险废物预处置费 5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预处置费款项在合同有效期内可抵扣危险废物的处置费用（多退少补）。若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危险废物未转移至乙方，该笔费用不返还，亦不续用至下一个合同续约年度。

2、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重量以乙方的地磅称量为准，且数量与《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电子联单乙方接收量相一致。

3、危险废物处置费在甲方废物转移到乙方场地后 30 天内，乙方开具危险废物处置费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危险废物处置费发票 30 天内结清。

4、危险废物处置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如遇国家政策税率调整，危险废物处置单价仍按照合同约定价格执行。

五、违约责任

甲方应当及时付款，延迟付款五个月以上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接受甲方的危险废物。同时延迟付款应当按照未付金额日千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

因甲方提供的危险废物超出本合同约定或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本合同，造成乙方遭受额外损失的，应当由甲方全部承担。承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工资、车辆费用、委托专业公司处理超标危险废弃物的费用、鉴定费用、政府罚款等等。

六、合同解除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乙方可以解除合同、拒绝接受危险废物，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 1) 甲方延迟付款五个月以上的；
- 2) 甲方要求处置的危险废物范围超出本合同约定；
- 3) 其它违反合同约定的事项；
- 4) 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

七、本合同每年签订一次，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的，由市环保局或相关单位调解处理，调解不成的，依法通过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订盖章后即生效，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

九、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04 月 25 日起，至 2023 年 04 月 24 日止。

甲方（盖章）

地址：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15867651956

签订日期：2022.5.17



蔡利斌

乙方（盖章）

地址：临海市杜桥医化园区东海第五大道31号

开户：中国银行台州市分行

帐号：35065833530507600

代表（签字）：

电话：13004787668

业务联系人：陈林杰

联系电话：15558573019/85589756

客服电话：18030061195

签订日期：

2022.05.17



陈林杰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3300000020

单位名称：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冰杰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区块

经营地址：浙江省临海市杜桥医化园区东海第五大道 31 号

(经度：121 度 29 分 26 秒，纬度：28 度 45 分 48 秒)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HW02 医药废物，
HW03 废药物、药品，HW04 农药废物，HW05
木材防腐剂废物，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
机溶剂废物，HW07 热处理含氰废物，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9 油/水、烃
/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11 精(蒸)馏残渣，
HW12 染料、涂料废物，HW13 有机树脂类
废物，HW16 感光材料废物，HW17 表面处
理废物，HW18 焚烧处置残渣，HW19 含金
属羧基化合物废物，HW20 含铍废物，HW21
含铬废物，HW22 含铜废物，HW23 含锌废
物，HW24 含砷废物，HW31 含铅废物，HW32
无机氟化物废物，HW33 无机氰化物废物，
HW34 废酸，HW35 废碱，HW36 石棉废物，
HW37 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9 含酚废物，
HW40 含醚废物，HW45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HW46 含镍废物，HW48 有色金属冶炼废物，
HW49 其他废物，HW50 废催化剂。

核准经营规模：见附件

有效期限：五年

自 2018 年 2 月 12 日到 2023 年 2 月 11 日

危险废物收集、利用委托合同

合同编号：YD 2022-

甲方：慈溪市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慈溪市横河镇上剑山村

电话：0574-63083989

联系人：杨根福 13666442218

乙方：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湾集聚区聚英路 558 号

电话：15867651956

联系人：蔡雅文

鉴于：

1) 甲方是一家获得浙江省生态环境厅许可的危险废物综合处置利用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浙危废经第 3302000069 号，有效期 2019 年 6 月 28 日到 2024 年 6 月 27 日），拥有收集、贮存、利用危险废物（废物代码 900-200-08、900-006-09）的资质。

2)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以下固体废物 ②，①含废乳化液磨屑（废物代码 900-006-09）、②含废油磨屑（废物代码 900-200-08），属危险废物，须委托具备相应经营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现乙方委托甲方处置上述废物，计划转移处置量为 30 吨/年。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合同条款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乙方应依法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关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方式等相关资料）、转移的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废物转移。

2) 乙方应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应按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分类贮存，在贮存场地及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对应的危险废物标识/标签，标识/标签上的废物名称应同本合同中所约定的废物名称一致。

3) 乙方不得在转移废物中夹带剧毒品、易爆类物质，由于乙方隐瞒或夹带导致发生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

4) 废物的转移严格按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平台所规定的流程进行。废物运输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在运输过程中乙方应提供进出厂区的便利。乙方负责在乙方厂区内的危废装车工作。

5) 甲方负责按国家相关法律的规定和标准对乙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的

第 1 页 共 2 页



规定承担违规处置的法律责任。

6) 处置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

- a. 处置费用结算方式: 合同期内固定费用(数量以甲方入库过磅的重量为准)
含乳化液磨屑(废物代码 900-006-09) 元/吨(含运费);
含废油磨屑(废物代码 900-200-08) 2000元/吨(含运费)。
- b. 费用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 c. 支付期限: 乙方收到甲方开具的处置费增值税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付清。

甲方收款信息

户名: 慈溪市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城南支行
帐号: 39515001040004265

乙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1001MA28GD3F2K
注册地址及电话: 台州湾集聚区聚英路 558 号 0576-86946389
开户银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358475070140

7) 在签订本协议后, 甲方需及时在全国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系统统一登录门户进行企业信息注册、完成危废管理计划的备案, 并及时办理转移申报。

全国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系统统一登录门户: <https://gfmh.meesc.cn/solidPortal/#/>

8)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止。

9) 合同期内如因法律法规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 导致甲方无法收集或处置废物时, 甲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 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10)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或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传真件或扫描件与原件具等法律效率。

11) 本合同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

甲方(盖章):
慈溪市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

乙方(盖章):
台州市海鹏机械有限公司

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缝配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3302000069

单位名称：慈溪市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才龙

注册地址：慈溪市横河镇上剑山村

经营地址：慈溪市横河镇上剑山工业园区慈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内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利用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含废油磨屑、含废

乳化液磨屑（详见下页表格）

有效期限 五年

(2019年6月28日到2024年6月27日)

浙江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3302000069

经营单位	慈溪市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胡才龙			
注册地址	慈溪市横河镇上剑山村			
经营设施地址	慈溪市横河镇上剑山工业园区慈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内			
核准经营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能力 (吨/年)	方式
	HW08 含废油磨屑	900-200-08	70000	收集
	HW09 含废乳化液磨屑	900-006-09		贮存 利用
有效期限	五年 (2019年6月28日到2024年6月27日)			
发证日期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初次发证日期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制				

浙江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3302000069

收限 5-11
5-11
初次复印无效

经营单位	慈溪市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胡孝龙			
注册地址	慈溪市横河镇上剑山村			
经营设施地址	慈溪市横河镇上剑山工业园区慈溪南方水处理有限公司内			
核准经营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能力 (吨/年)	方式
	HW08 含废油磨屑	900-200-08	70000	收集
	HW09 含废乳化液磨屑	900-006-09		贮存 利用
有效期	五年 (2019年08月28日至2024年08月27日)			
发证日期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八日			
初次发证日期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制



碳氢清洗剂

安全数据单

苏州市欧达防锈材料有限公司

SDS

根据 GHS 第五修订版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碳氢清洗剂
化学品英文名称 Hydrocarbon cleaning agent
申请单位 苏州市欧达防锈材料有限公司
申请单位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关分区东金芝路 68 号
申请单位应急电话 +86-532-3389-090

第二部分 危险标识

按照联合国 GHS（第五修订版）规定，该产品属非危险品

GHS 分类

健康危害 吸入危害 类别 1

象形图



信号词

危险

危险说明

健康的 H304 吞咽和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无

事故响应

无

安全储存

P405 上锁保管

废弃处置

P501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第三部分 主要成分/组成信息

本产品是一种混合物

需要批露的有害物质或有害物质混合物

成分	含量 (%)	CAS No.	GHS 分类
加氢处理石脑油	100	64742-48-9	H304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用肥皂和大量的水冲洗。请教医生。
眼睛接触	用大量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并请教医生。
食 入	切勿给失去知觉者从嘴里喂食任何东西。用水漱口。请教医生。
吸 入	如果吸入，请将患者移到新鲜空气处。如果停止了呼吸，给予人工呼吸。就医。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有害燃烧产物	碳氧化物
灭火方法	用水雾，耐醇泡沫，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
灭火注意事项	如必要的话，戴自给式呼吸器去救火。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个人防护措施	使用个人防护设备。防止吸入蒸汽、气雾或气体。保证充分的通风。移去所有水源将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防范蒸汽积累到可爆炸的浓度，蒸汽能在低洼处积聚。
环境保护措施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不要让产物进入下水道。
收容清除方法	收集、处理泄漏物。存放在合适的封闭的处理容器内。